

苏州盈迪信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10 月 13 日 13 时

结束时间：2016 年 10 月 13 日 16 时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苏州相城区元和街道嘉元路 959 号 602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苏州盈迪信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人员应于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三日中午 12:00 前往公司会议室签到。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16 年 10 月 13 日 12 时至 2016 年 10 月 13 日 13 时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九华路 110 号商业幢 101 室

邮编：215600

联系人：丁宝磊

电话：0512-85662600

传真：0512-69578881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盈迪信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苏州盈迪信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7 日